## 南通科技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南通科技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南通科技)于2014年3月3日向上海证券交易所递交了《公司股票停牌申请》,公司股票于2014年3月3日起停牌,次日公司披露了《公司重大事项停牌公告》。2014年3月10日、3月17日,公司披露了《公司重大事项继续停牌公告》。2014年3月24日,公司披露了《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明确了公司股票停牌涉及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公司股票自2014年3月24日起连续停牌。2014年4月23日、5月23日、6月23日、8月22日公司连续披露了《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公告》,公司股票自2014年4月23日连续停牌至2014年9月21日。

经本次重组各方进一步协商,达成的重组框架方案主要包括:(1)公司实际控制人南通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简称:产控集团)将其持有的部分公司股票无偿划转至中航高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简称:中航高科)及相关方持有;(2)公司将部分业务资产出售给产控集团方;(3)公司通过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方式,收购中航高科及相关方与材料研发、生产及应用相关的业务资产;(4)本次重组配套募集不超过交易总金额25%的现金,由中航高科及其他机构全额认购。本次重组涉及公司实际控制人的变更。

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重组尚须完成以下工作:

- (1)根据国务院国资委下发的《关于规范国有股东与上市公司进行资产重组有关事项的通知》(国资发产权[2009]124号),南通产控向中航高科无偿划转南通科技部分股票及向南通科技购买资产等事项,在股票复牌前需取得江苏省国资委的预审核批准。
- (2) 拟注入资产中的一家标的公司需按计划进行增资,并完成股东决策、出资及工商变更等工作。

以上各项工作正有条不紊地推进,公司将在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 董事会审议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及时公告并复牌。

公司将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 所关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的有关规定,密切 关注事项进展情况,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情况, 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该事项的进展情况。 鉴于相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通科技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8月29日